

九年級升學報名宣導

110.02.25

竹苗區高中職模擬分發榜

到110免試入學委員會網頁查榜

- 正式放榜，也請自己查榜

和家長導師輔導老師討論選填志願思維

- 正式放榜，落榜生需自己找學校就讀

前三志願的重要性

本校模擬分發報名	531人
錄取	441人
前五志願錄取	412人
第六到第十志願錄取	25人

3/29-4/7會有第二次試模擬選填的機會，請務必把握機會

國中教育會考報名

- 完成交回，勿撕開
- 藍或黑筆
- 學生及家長各簽三個全名 (正楷) (正楷) (正楷)
- 整張報名表乾淨，不要塗改
- 簽名若有修正，請在旁邊蓋個人私章
- 資料需更正在**2/26**中午前至教務處更正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學生資料確認表

考區：06 竹苗考區

列印日期：2021/2/24

學校代碼	183503	學校名稱	新竹市立光華國中
學 號	107330	冷氣試場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身心障礙	
學生身分			
畢(結)業學校			
序 號		畢(結)業年	
家長姓名		市內電話	
郵遞區號	300	雅街219巷14弄14號	

學生： 家長或監護人： 承辦人：陳文昭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學生資料確認表

考區：06 竹苗考區

列印日期：2021/2/24

學校代碼	183503	學校名稱	新竹市立光華國中
學 號	107330	冷氣試場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身心障礙	
學生身分			
畢(結)業學校			
序 號		畢(結)業年	
家長姓名		市內電話	
郵遞區號	300	雅街219巷14弄14號	

學生： 家長或監護人： 承辦人：陳文昭

※資料有異動者，請於 2021/2/26 前繳回更正，正確無誤者，請於 2021/3/2 前簽名後繳回。※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學生資料確認表

考區：06 竹苗考區

列印日期：2021/2/24

學校代碼	183503	學校名稱	新竹市立光華國中
學 號	107330	冷氣試場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身心障礙	
學生身分			
畢(結)業學校			
序 號		畢(結)業年	
家長姓名		市內電話	
郵遞區號	300	雅街219巷14弄14號	

學生： 家長或監護人： 承辦人：陳文昭

目前升學報名進度

科學班

- 本次不發甄選證，請準備身分證明文件參加考試

藝術才能班(音美舞戲)術科測驗

目前升學報名進度

高職特招(竹工板金)

- 到註冊組領表
- 3/9前交回

高職特招(關西園藝、家政)

上該校網站報名

- 相關表件3/9交回

預告升學報名進度

變更就學區(考慮清楚)，請於3月底前告知註冊組

- 3月底前完成戶籍變更
- 將變更後戶口名簿交到註冊組
- 4/26領變更申請表(當日當場填報、列印)
- 自行下載該區免試入學簡章，提前準備相關成績證明，各區免試比序分數規則不同
- 有問題到註冊組

110年新增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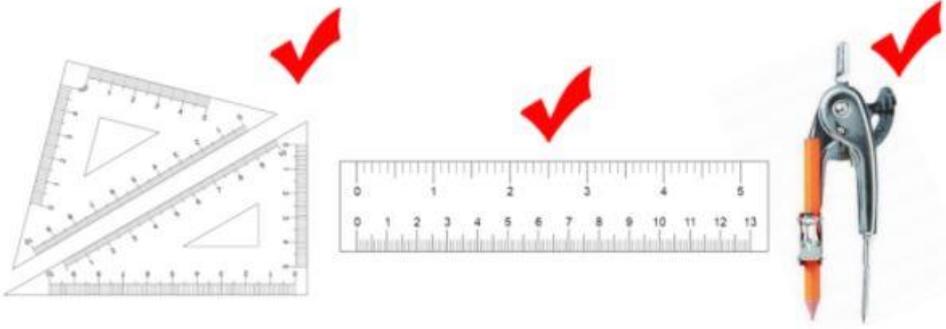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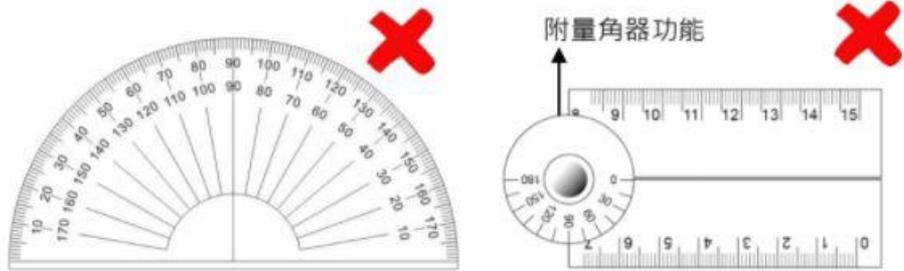
- 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區
- 新竹市世高中餐飲、汽車及時尚造型
- 110年5月13日放榜
- (一)第一順序:均衡發展及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之總和(總積分)。
- (二)第二順序:均衡發展總積分。
- (三)第三順序:扶助弱勢積分。
- (四)第四順序: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

會考試場規則(摘錄)

- 應試文具之規範
- 1. 考生應**自備**文具,不得在試場內向他人借用。
- 2. 考生可攜帶之應試文具包含:**黑色** 2B 鉛筆、橡皮擦、黑色墨水的筆、修正液、修正帶、三角板、直尺、圓規。
- 3. 考生可使用透明墊板,但不得有圖形或文字印刷於其上(廠牌標誌除外)。

會考試場規則(摘錄)

- 應試文具之規範
- 4. 考生應試數學科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

可攜帶	 A set square, a ruler, and a compass are shown with red checkmarks above them, indicating they are permitted items.
應試數學科 不可攜帶	 A protractor and a ruler with a protractor function are shown with red X marks above them, indicating they are prohibited. The ruler has an arrow pointing to a circular scale on its left end with the text "附量角器功能" (Protractor function) above it.

- 非應試用品之規範

- 1. 考生不得攜帶非應試用品進入試場。

- 2. 非應試用品舉例如下：

- (1) 妨害考試公平之用品：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計算紙等。

- 非應試用品之規範
- (2) 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 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 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等)、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 MP3、MP4 等)、時鐘、鬧鐘、電子鐘、呼叫器、收音機等。

違規處理要點(摘錄)

- 考試期間,隨身放置非應試用品,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經監試委員發現者,五科記該科違規 2 點,寫作測驗扣一級分。

違規處理要點(摘錄)

- 考試期間,放置於試場前後方之非應試用品發出聲響者,五科記該科違規 1 點,寫作測驗扣一級分。

違規處理要點(摘錄)

- 詳細說明請參閱會考簡章

五專優先免試

全國一區，填30個志願科別

- 適合可接受跨區同學
- 想念護理科，增加機會
- 國立學校和護理科要採記會考成績
- 某些學校科別不採記會考成績
- 紙本簡章可到教務處借閱，或下載電子簡章

五專優先免試(網路選填30個志願)

(二)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說明表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計分說明
志願序		26	第 1 志願至第 5 志願：26 分 第 6 志願至第 10 志願：25 分 第 11 志願至第 15 志願：24 分 第 16 志願至第 20 志願：23 分 第 21 志願至第 25 志願：22 分 第 26 志願至第 30 志願：21 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國際競賽及全國競賽：依照簡章所列之項目為限。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 積分上限為 7 分
	服務學習	15	幹部：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 2 分。 服務時數：參加校內或校外服務表現及時數累計，每 1 小時得 0.25 分。 積分上限為 15 分
技藝優良		3	修讀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90 分以上得 3 分、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5 分、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5 分、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者得 1 分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 分 中低收入戶：1.5 分 支領失業給付家庭：1.5 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1.5 分 (限擇一身分計分)
均衡學習		21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 3 大學習領域之七上、七下、八上、八下、九上等 5 學期平均成績，各領域平均成績 60 分以上者可各得 7 分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	6.4	各科成績依據 3 等級 4 標示： A ⁺⁺ ：6.4 分 A ⁺ ：6 分 A：5 分 B ⁺⁺ ：4 分 B ⁺ ：3 分 B：2 分 C：1 分
	數學	6.4	
	英語	6.4	
	自然	6.4	
	社會	6.4	
	寫作測驗	1	依據寫作測驗之級分： 6 級：1 分 5 級：0.8 分 4 級：0.6 分 3 級：0.4 分 2 級：0.2 分 1 級：0.1 分
總積分上限		101 分	

- 志願序
- 服務學習(幹部)
- 技藝優良
- 均衡學習
- 教育會考

五專免試(北中南，各區可填一所學校)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流程圖

詳閱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簡章可網路下載或至各區五專招生學校購買



報 名

各區限擇一所五專招生學校提出申請



五專招生學校寄發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



獲通知參加分發的報名學生，依通知單指定時間地點參加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五專免試

107 學年度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

分區	招生學校		
北區 基隆市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新竹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大華科技大學	慈濟科技大學
	華夏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黎明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蘭陽技術學院
	康寧大學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龍華科技大學
	聖約翰科技大學	南亞技術學院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中區 苗栗縣 臺中市 南投縣 雲林縣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南區 嘉義市 嘉義縣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臺東縣 澎湖縣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美和科技大學
	南榮科技大學	東方設計大學	大同技術學院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註：各區限擇一所五專招生學校提出申請，亦可同時報名北、中、南區各一所五專招生學校，惟仍僅得擇其中一所五專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五專免試

1.服務時數

2.無記過

3.體適能

4.技藝優良

5.均衡學習

6.適性輔導

7.教育會考

比序項目	層級與積分				單項積分	積分上限
	層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1.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全國第一名得6分、第二名得5分、第三名得4分	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市)第一名得3分、區域及縣(市)第二名得2分	區域及縣(市)第三名得1分		16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				
		第一名得7分、第二名得6分、第三名得5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學習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者得4分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含以上)者得3分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含以上)者得2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者得1分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成績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體適能檢測成績2項達門檻標準者得4分	體適能檢測成績1項達門檻標準者得2分		6
2.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90分以上者得3分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得2分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60分以上、未滿80分者得1分		3	3
3.弱勢身分					2	2
4.均衡學習	3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60分以上得6分	2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60分以上得4分	僅1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2分		6	6
5.適性輔導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教師意見」3者皆勾選五專者得3分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教師意見」2者皆勾選五專者得2分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教師意見」1者皆勾選五專者得1分		3	3
6.國中教育會考	「精熟」科目每科得3分	「基礎」科目每科得2分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1分		15	15
7.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5	5
合計						50

五專的提醒

- 同時考慮免試高中職

積分採計提醒

- 高中職免試積分採計至
110年4月30日
- 五專積分採計至110年5月
14日(技藝學程成績)

重要提醒

定期上學校網頁升學訊息

閱讀簡章

遵守校內報名管制期程

仔細閱讀教務處升學公告

和家長討論，請教導師和輔導老師

新竹市光華國中110年度九年級各項升學報名校內管制時程表(請妥善保存到畢業後)

項次	項目	完成時間
1	實驗中學科學班報名校內收件	即日起~110年2月24日
2	特色招生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校內收件(音美戲舞)	即日起~110年2月24日
3	校對國中教育會考基本資料檢核表	110年2月25日~110年3月3日
4	特色招生高職甄選人學報名校內收件(竹工關西內思)	即日起~110年3月9日
5	特色招生藝才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美術、音樂、舞蹈)	110年3月11日前
6	特色招生藝才班(美術、戲劇、音樂、舞蹈)術科測驗	戲美110年4月10日,音舞110年4月17-19日
7	特色招生高職甄選人學術科測驗(竹工關西內思)	110年4月24日
8	特色招生體育班術科測驗報名及測驗時間	請洽學務處體育組
9	高中職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資料收件截止	110年4月26日~4月27日
10	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區(世界高中餐飲、汽車及時尚造型)	110年5月3日~5月4日(110年新增)
11	110年度國中教育會考	110年5月15日~5月16日
12	高中職第一次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結果通知	110年5月11日
13	公告特色招生高職甄選術科成績	110年6月9日
14	實用技能學程報名	請洽輔導室資料組
15	技優甄審網路選填志願	110年5月17日中午12點~18日下午3點
16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	110年5月18日中午12點前交表
17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技優甄審入學報名	110年5月19日中午12點前交表
18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網路選填志願	110年6月3日上午10點~8日下午17點
19	網路開放查詢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110年6月4日上午8點
20	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網路選填志願	110年6月2日~7日中午12點
21	特色招生藝才班分發報名	110年6月7日~9日
22	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報名	110年6月8日中午12點前交表
23	特色招生高職甄選人學放榜	110年6月9日
24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放榜	110年6月10日上午9點
25	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放榜	110年6月15日上午11點
26	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報到	110年6月15日上午11-15點
27	繳交五專免試入學報名資料及報名費截止日	110年6月17~21日
28	公告免試入學實際名額及開放個人序位查詢	110年6/17下午5點~6/23中午12點
29	竹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志願選填(網路填報)	110年6/17下午5點~6/23中午12點
30	畢業典禮	110年6月21日
31	繳交竹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志願報名表(學生、家長簽全名)	110年6/23下午3:30當場領表簽名、繳回
32	高中職免試入學放榜(沒有紙本通知,請以網頁查榜)	110年7月6日上午11點

6/23 下午 15:30和家長一同到校找導師領竹苗區高中職免試正式志願報名表,並完成簽名交回。

五學期畢業成績預警

- 提醒同學注意畢業門檻，包含成績和出缺席及操行部份

第十一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

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

那會讓人後悔的

從來都不是失敗

而是當機會出現時

你沒有全力以赴

— W18 墊底辣妹 —
(2015)